

浙江大学航空航天学院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学院下设航空航天系和工程力学系，设有应用力学研究所、流体工程研究所、飞行器设计与推进技术研究所、无人机系统与控制研究所、空天信息技术研究所、航天电子工程研究所以及微小卫星研究中心七个研究所（中心），拥有国家工科基础课程力学教学基地、国家级力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航空航天数值模拟与验证教育部重点实验室（B类）、教育部新型飞行器联合研究中心、浙江省新型飞行器关键基础与重大应用协同创新中心、浙江省软体机器人与智能器件研究重点实验室、微波毫米波射频集成电路浙江省工程实验室、“微小卫星与星群”教育部军民融合协同创新中心（培育）。

学院拥有中国科学院院士 2 人，中国工程院院士 2 人（双聘），浙江省特级专家 1 人，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 3 人，国家杰出青年基金和国防科技卓越青年人才基金获得者获得者 10 人，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者 2 人，浙江大学求是特聘教授 12 人，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6 人，国家“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入选者 2 人，教育部“新（跨）世纪优秀人才培养计划”入选者 9 人，浙江大学“百人计划”入选者 9 人。

学院现有国家重点学科 1 个、浙江省重点学科 3 个；拥有力学、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两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和力学博士后流动站，力学学科入选浙江大学一流骨干基础学科，智能飞行器系统与工程为浙江大学优势特色学科。与兄弟学院共建有 4 个科学学位二级学科博（硕）士点，具有电子与信息领域工程博士和航天工程领域专业硕士学位授予权。

学院充分发挥浙江大学多学科交叉综合优势，坚持“特色发展”和“军民融合发展”，发展形成了微小卫星、微波毫米波射频集成电路、无人机、高超和临近空间飞行器、导航仪器等航空航天为背景的工程创新团队；并在微纳米与多尺度材料力学、非线性随机动力学、软物质力学、生物力学、软体机器人、柔性电子新器件、多相流与湍流、水动力学、微纳流体力学、流体机械及工程等方向开展力学学科为背景的前沿基础研究，形成了“方向重点突出、基础应用并重、交叉优势明显、军民融合发展”的良好发展态势。

学院不断拓展国际交流合作，提升国际影响力。连续入选浙江大学“海外一流学科伙伴计划”和“海外一流学科伙伴提升计划”，对接哈佛、布朗、西北、MIT等世界顶尖学科；多次举办高质量的国际学术会议；与UIUC、布朗大学、西北大学等知名高校设有人才交流和合作培养项目；与新加坡国立大学、莫斯科航空学院、法国巴黎高科先进技术学校等知名高校设有学生联培项目。

一、 招生类型

博士招生有三种招生类型：直接攻博、硕博连读、普通招考三种

- 1、直接攻博每年9月在推免生中招生
- 2、硕博连读每年的11月、4月从在校的优秀硕士生中选拔
- 3、普通招考每年的11月报名，4月份复试

二、 招生计划与专业

学院计划2020年招收50-60名学术博士研究生，莫航工程博士15名（8名硕博连读，7名普通招考）。招收专业及类别情况请见下表：

招生学科	学制	学习方式	备注
力学	直博、硕博连读学制5年，普博学制4年	全日制	学术博士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	直博、硕博连读学制5年，普博学制4年	全日制	学术博士
电子科学与技术	直博、硕博连读学制5年，普博学制3.5年	全日制	学术博士
电子信息	硕博连读学制5年，普博学制4年	全日制	工程博士
机械	硕博连读学制5年，普博学制4年	全日制	工程博士

三、 各类博士生的申请条件

（一）学术博士（力学、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电子科学与技术）申请条件

I、直接攻博申请者需满足以下报考条件：

所接收的学生均须获得母校免研推荐资格，对未取得推荐资格的学生所进行的预录取工作以及进行的相关承诺，一律无效。

考生报考我校须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理念，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 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浙江大学的相关规定。

(3) 实守信，学风端正，对学术研究兴趣浓厚。

(4) 原则上要求大学英语六级考试（CET6 \geq 460分）或 TOEFL（总分 80 分及以上），雅思考试（5.5 分及以上）。

(5) 至少有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职称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6) 已取得推免生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II、硕博连读申请者需满足以下报考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理念，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 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浙江大学的相关规定。

(3)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对学术研究兴趣浓厚。

(4) 原则上要求大学英语六级考试（CET6 \geq 460分）或 TOEFL（总分 80 分及以上），雅思考试（5.5 分及以上）。

(5) 至少有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职称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6) 已完成规定的硕士课程学习和考核，成绩优秀，对学术研究有浓厚兴趣，具有较强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的本校在读硕士研究生。

(7) 延期毕业的在读硕士研究生原则上不能申请硕博连读。

(8) 各类专项计划在读硕士研究生不得自行申请硕博连读。

III、普通招考申请者需满足以下报考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理念，热爱祖国，热爱人民，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 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浙江大学的相关规定。

(3)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对学术研究兴趣浓厚。

(4) 至少有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职称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5) 硕士研究生毕业或已获得硕士学位（在境外获得的学位需于 2019 年 10 月底前经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的人员；应届毕业的硕士研究生（通过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入学的硕士研究生,且最迟须在入学前毕业或取得硕士学位）。

(6) 外语水平原则上需符合以下任一项（①-③考试成绩有效期五年，截止日为入学当年的 9 月 1 日）：

国家大学英语六级成绩原则上 426 分及以上；②托福（TOEFL）成绩达到 60 分及以上；③雅思（IELTS）成绩原则上达到 5.5 分及以上；④在境外获得过硕士或博士学位，学习期间课程教学、论文写作和答辩所用语言为英语，且获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提供的学位认证；

英语实行申请制度，低于以上英语免考条件的，不能参加复试

(7) 学术研究能力原则上需符合以下任一项（成果应以申请者本人为第一作者，或以申请者硕士导师第一作者、申请者本人第二作者，有效期五年，截止日为入学当年的 9 月 1 日）：

①发表（含录用）1 篇 SCI 或 2 篇 EI 收录的期刊论文；

②授权 1 项发明专利；

③没有上述成果证明的考生需参加专业基础课考试。

(8) 申请时为上在读的应届硕士毕业生，需已修完硕士专业课程

(9) 申请报名前与报考导师联系，确定导师有招生意向。

(10) 在读博士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报名截止日前需向我校研究生招生处提交所在培养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

“自主遴选”方式招考普博的，按照学校有关政策执行。

二、 工程博士（机械、电子信息）申请条件：

I、硕博连读申请条件参考本院的学术博士同类型申请条件，其中英语条件（4）修改为：**完成研究生英语课程修读，并获得学分。**

II、普通招考申请条件参考本院的学术博士同类型申请条件，以下部分有调整：

(7) 研究能力原则上需符合以下任一项（成果应以申请者本人为第一作者，或以申请者导师第一作者、申请者本人第二作者，有效期五年，截止日为入学当年的 9 月 1 日）：

②授权 1 项发明专利或**授权 1 项实用新型专利**；（学术博士这条为授权 1 项发明专利）

四、各类博士生申请时间

各环节时间安排如下：

招生类别	报名时间	复试时间	结果公布
直博生	8 月 10~9 月 15 日	9 月中下旬	9 月底
硕博连读	11 月初（春博） 4 月初（秋博）	12 月初 4 月中旬	1 月初 6 月初
普博生	线上报名以研究生院开通报名时间为准；线下材料邮寄莫航联培 11 月 15 日截止；其他 12 月 15 日截止	莫航 11 月复试；其他 4 月中旬	1 月初 6 月初

递交材料：见研究生院、学院网站相关通知；

五、院系特色奖助学金

1、航天学科奖学金：由中国航天基金会捐资设立，评选对象为我院全日制优秀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每年奖励学生 50 人，每人奖励 5000 元，奖金合计 25 万元。

2、丁皓江奖学金：由力学系丁皓江教授的学生捐资设立，旨在推动力学和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学科的发展，培养具有浙江大学特色的高素质人才。每年奖励学生 3 人，每人奖励 5000 元，奖金合计 1.5 万元。

3、魏绍相奖学金：由爱国港胞魏绍相先生捐资，学校配套金额设立，用于奖励学院在校优秀研究生和本科生。每年奖励学生 18 人，奖学金分为一、二、三等，对应奖励金额为每人 5000 元、2000 元和 1000 元，奖金合计 3.2 万元。

4、应怀樵奖学金：由我院力学系兼职教授应怀樵捐资设立，同等条件下，优先奖励来自贫困家庭的学生。每年奖励学生 14 人，奖学金分为一、二等，对应奖励金额为

每人 2000 元和 1000 元，奖金合计 1.8 万元。

奖项	奖金总额	名额
航天学科	250000	50
丁皓江	15000	3
魏绍相	32000	18
应怀樵	18000	14

六、博士招生培养的特色项目

浙江大学-莫斯科航空学院博士生联合培养项目

合作院校：莫斯科航空学院（Moscow Aviation Institute）

选派专业：电子与信息工程专业（航空航天领域）博士生

针对我国航空、航天产业快速发展对高级工程型人才的迫切需求，项目旨在航空器工程、发动机工程、航天器工程等领域培养有国际视野的专业人才。

此项目是博士生国际联合培养的新模式，学生先在国内学习一年，做好语言、专业基础知识准备，第二年赴莫斯科航空学院，完成专业课程学习和科研训练，通过硕士论文答辩后获得莫航硕士学位。而后回国继续完成所要求的课程和研究论文，达到毕业要求后，获得浙江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航空航天领域）博士学位。

七、咨询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I、力学、工程博士（机械）

张莉莉老师，0571-87951735，hitjasmine@zju.edu.cn

II、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电子科学与技术、工程博士（电子信息）

张怡老师，0571-87951735，yizhang63@163.com

八、其他

未尽事宜请参照《浙江大学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工作办法》